

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赵鹏副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。部分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，形成以下会议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集团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：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，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综合考虑了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情

况和需求、经营业绩、股东回报以及集团母子两级法人股权及财务架构的影响等因素，符合本集团经营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；同时，本次利润分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第一批无形资产类项目申请立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第一批基础设施资源采购类项目申请立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保 2026 至 2027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事宜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集团 2026 年上半年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新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恢复计划〉的

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A股和H股半年度定期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